



## 皂荚树 王自明

庐江县东南一隅，有一座平顶山，山顶的南边是陡岩峭壁，北面却坦荡如砥，西南边山脚下，沟壑众多，满坡的杂树长成茂密的森林，这里是人们春游登山的胜地。春天，站在山顶，放眼望去，满目绿荫，童年的记忆仿佛随着习习春风飘向山脚下的小山村，不远处的山坡上，有两户人家定居在这里，已有百余年。在这五户人家的南边有一处桃园，这里先后被称为桃岭大队、桃岭村，到如今的“桃花岭”皆以此得名。桃园中，有棵雄伟健壮的皂荚树，特别显眼。

皂荚树全身都是宝。木质坚硬，荚果溢汁可代替皂用，耐旱喜阳，易生于山谷之中。它的树皮呈褐色黝黑，这种黑肤色，正显示出经历风雨沧桑而锤炼出的一种壮实硬朗。我爱它的刚毅坚强、血气方刚，更爱它的心胸宽广，撑起高大的绿荫，犹如慈母爱的怀抱，让人依偎。皂荚树吐蕊大约是五六月份，宽阔的树冠长满绿叶，散发出淡淡的香味，沁人心脾；有时候累了，我就靠着它休息一会，呼吸着树香进入梦乡。

皂荚树枝上长出很多坚硬锋利的刺，刺很长，这是它自我保护的利器。在我七八岁的时候，很想爬上树摸一摸树冠西边的大喜鹊窝，我的愿望很难实现，因为怕被它的刺给扎了。每当有很多鸟雀栖息在枝头，叽叽喳喳叫个不停，我只能呆呆地在树底下感受着这些鸟雀欢唱的快乐。本来寂静的山村被这些精灵闹腾喧嚣起来，它们从一个枝头跳到另一个枝头，好不快活。每当农忙季，大人们在生产队干农活，中午或傍晚忙碌回家，喜欢在皂荚树旁坐下来休息一下，唠唠家里的柴米油盐，数落着孩子们的调皮捣蛋。

春天里的小山村鸟语花香，这时候的山谷像动物园一样，生机勃勃；夏天，这里是不透风的山谷，在酷暑难耐的天气，赤脚走在山里石子路上，像踩在灼热的钢块上，然而这里的孩子们从小就适应了山里火风的热情“烧烤”。越是炎热天气越是忙碌，大人们既要下田收割成熟的稻谷，又要栽插秧苗，是谓苦战“双抢”。我父母说：“你要好好读书，不念书，就要回家干‘双抢’”，他们把“双抢”比作“孙悟空过火焰山”来吓唬小孩。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，我家分了七八亩田，在自家责任田里，我体验了四五年“双抢”，后来的日子一天比一天好，能吃得饱穿得暖。

让我印象深刻的是读小学时候的一个暑假，同生产队很多小孩子一起，在水田里跑来跑去争抢着捡稻穗，浑身都被泥水打湿。从东方破晓到日落西山，当有人手里牵着水牛从山冲的羊肠小道往家里走的时候，说明劳作一天的父母及叔婶们已经收工了。我们是出生在农村的孩子，不仅知道农民生产粮食的含辛茹苦，更能体会“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”的劳作之累，我深切地感受到劳作之美深藏在我母亲那布满老茧的手里。内心深处有一个小小的愿望，就是在劳动之余多读一点书，走出偏僻山村，开阔视野。

离开家乡，从懵懂少年到青春年华，从贫困山区走上乡镇干部岗位，每年三四月，我都要到生我养我的老宅走一走，虽然老房子不复存在，但我要寻找儿时记忆里的皂荚树。皂荚树深居山村的从容、坚韧、淡然，与祖祖辈辈住在这里的人们生活印迹如出一辙、交相辉映。春天，这棵皂荚树会长出鲜绿的嫩叶，吐蕊开花，以绿色的柔美进入我的视野；夏天，皂荚树树冠宽阔，叶密荫浓，骄阳从树叶的夹缝中透过，投向大地是一幅婆娑摇曳的情影。漫步在树下，感受大自然的惬意清凉。春华秋实，皂荚树的枝头结出了沉甸甸的皂角，一串串灰褐色的皂角，长得很充实，昂立枝头，有一种初心绽放的喜悦。寒冬来临，门前的山塘已结冰，只见树的枝头仍有皂角飘荡。偶尔，有几个皂角从树枝上掉下来，我会小心翼翼地把它捡起来，心里想着，来年把皂荚里的种子种下，生长出小皂荚树，繁衍成一片郁郁葱葱的皂荚林。

皂荚树需要阳光、空气、水、土壤，人也是如此，我们要走向大自然，沐浴阳光，呼吸新鲜空气，用自己的双脚踩在大地上，接地气生力气长志气。有时夜里做梦，常梦到那棵皂荚树，早春三月，春寒料峭，时常夜间狂风大作，只听见树枝在大风中沙沙作响，宽阔的树冠随风翻卷，但树身依然挺拔，岿然不动，这是大自然给予了它强大的底气和力量。

我们要像这棵皂荚树一样，既有坚毅刚强、自强不息的性格，又有志存高远、担当作为的情怀。不怕天寒地冻，把根深深地扎于大地之中，树枝顽强地伸向高空；不为贫寒而气馁，不因贫瘠而自卑。只有初心不改，才能信心坚定。人生的境界是历练出来的，要想淡定、从容，就要像这株参天皂荚树一样，把自己的根深扎于泥土之中，拥有“坚挺不拔挡风雨，千锤百炼终成材”的气节。

离开家乡已三十多年，无论走到哪里，我都不会忘记皂荚树。



## 冬日的味道 魏亮

立冬一过，这只是在时节上表示已进入冬天的日子。在我的感受中，初冬的日子还有些秋天的味道。深冬才能代表冬天真正的味道。

母亲体质偏寒，特别怕冷，所以她不喜欢冬天。但是我认为冬天的日子却是别有一番韵味的，打开冬天的方式很多，我们可以从书中去阅读冬天，可以用眼睛去发现冬天，用脚步丈量冬天，最重要的是用心感悟冬天。这时，你会发现，冬天，虽然没有春天迷人的鸟语花香，没有夏天壮观的电闪雷鸣，没有秋天诱人的丰硕果实，但它也有献给大自然的含蓄的美。

冬日的阳光是大自然对冬天的恩赐。冬天的太阳是最迷人的，因为冬天寒冷，使人们更加珍惜这难得的温暖。冬日的阳光，人们可以晾晒衣被，让其感受阳光的味道，人们可以走到街上、河边，灿烂的晖光洒在肩头发上，也许会让你精神振奋，心情突然间变得舒畅开朗；也许你会心神一动，感到生活是多么美好；也许更会使你感觉惊讶，发现冬天原来也有如此醉人的，却没有被发掘的魅力。

冬日的风是冬天里的常客。它是寒冷而又刺骨的，冬天的风吹在人们脸上，那叫个冷。冬天的人们为了防寒保暖，都是穿上冬装，把自己裹得严严实实才出门，在路上行走的人们，走久了，就会感受到身体的温暖，抵御着寒风的入侵。而大路两旁的松柏，却精神抖擞地挺立着，傲迎风霜，激励着人们勇敢地前进。

冬日的雨是凉的，伴随着风。这时

路上的行人渐渐稀少了。我立于窗前，窗前的玻璃上有一层灰白色的、薄薄的雾气，这时你才能看到有雨敲窗的画面，淅淅沥沥的雨随风飘落，落到地面上，变成了水流驶入低洼处。

冬日的雨是初雪的使者。而雪是冬天的精灵。对于初雪，人们是期待的，正所谓瑞雪兆丰年。冬天下雪之前，往往先下雨，再下些小冰雹垫底，为下雪作准备。每当滴水成冰的时候，冬便化作一场纷纷扬扬的雪，去轻轻搂住乡村的庄稼，让它们享受隆冬时节的爱抚和温暖。它毫不留情地冻死危害作物的害虫，使农作物安心地成长。冬天的雪地，也是孩子们的乐园，这是孩子们堆雪人、打雪仗、滑雪的地方，也是童年乐趣之所在。

一旦春意萌动，冬便悄悄地消融自己化为甘泉，无声无息地流入泥土里，让小苗儿尽情吮吸，当春意正浓时，就再也找不到冬的踪迹了。冬天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满园春色，它是无私的。

一年四季，春夏秋冬，各有各的精彩。我喜欢冬天，不仅是冬天的物语，包括冬天的阳光、风和雨雪等等，它们有着自己独特的魅力，从而让人们感受到冬天的独特韵味，更因为冬天是深藏不露的，是无私的。我喜欢冬，更因为我知道只要冬天来了，春天就不远了。只有忍过了一冬，迎接我们的就是阳光明媚的春天，就是幸福美好的日子。

## 大约在冬季 石象斌

在深秋和初冬，见的最多的是树叶的凋零。落叶，落叶，杂乱散落，层层叠叠，随风飘逝。有些树叶的凋零是在发泄着对喧嚣世界抑制不住的厌倦，摆出一副面无表情、万无纠葛的样子；有些树叶的凋零是在发泄着淡淡的莫名落寞，还残存着丝丝缕缕的淡绿色，那是昔日与春夏缠绵的见证；有些树叶的凋零是在发散着极度的凄楚与悲凉，蔓延开来是丝丝温情的味道……

就拿枫叶来说，春天吐蕊展叶，清纯烂漫；夏天愉悦滋润，充实舒畅；而到了深秋，为了惹人疼爱，再来看她，变得十足的娇艳。从来就没冷过，深感自己腰肢纤细且娇弱到无力抗拒冷峭的秋风，却无人为自己挡住寒冻，细心温柔地呵护守候，一个个只得酸楚在枝头，委屈泪流哭红了眼睛，纠缠着不忍离去。

让人难以理解她们爱恋这片土地究竟爱到什么份上，更不知道她们对人类的爱缠绵到什么样的程度，值得伤心痛楚到把眼睛哭红？根浅长不成大树，叶寡滋养不了树干伟岸挺拔。叶落归根，一片一片，静静落在树根旁，述说着满满的回忆。缓缓飘落的枫叶像思念，思念有温情。一片一片火红的枫叶，犹如点燃的一根一根烛火，烧红了大地，温暖岁末的冬天。行走在枫叶大道，倾听着周杰伦演唱的《枫》：“极光掠夺天边，北风掠过想你的容颜。我把爱烧成了落叶，却换不回熟悉的那张脸。缓缓飘落的枫

叶像思念，为何挽回要赶在冬天来之前，爱你穿越时间，两行来自秋末的眼泪，让爱渗透了地面。我要的只是你在我身边。”

原来歌词还能这样美妙动人，每走一步，都会出现一句浪漫的诗句，果然是诗和远方，美妙浪漫，合而为一，引导前行……萧瑟秋风今又是，换了人间。秋风呼唤着冬天，冬天来了。在冬天，那些落尽叶子的树干，看似已经毫无生机，但叶的茎络却一直在冻裂的树枝中潜行修养，默默倾听外界风声雨声读书声，静静参悟生命轮回的真谛。一旦春回大地，嫩芽就会不甘示弱崭露头角，直至占据枝头的每个角落，春风吹绿了锦绣山河，催放出万道绿色的光芒。

时至初冬，以宁静平和心态看看落尽叶儿、空空荡荡的枝头，再想想来年的春天，满树的绿色葱茏，突然间觉得心里也不似往日，那种空空荡荡……

朝着光走吧，我们终将释怀。

